

证券代码：000989

证券简称：九芝堂

公告编号：2020-020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部分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1. 财政部对收入准则进行了修订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2. 财政部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调整

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一般企业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按照会计准则和本通知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

（二）变更前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新收入准则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的有关规定。

2. 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格式将按照《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执行。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新收入准则、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调整政策均依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其中：新收入准则于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会计政策于2019年度报告开始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

（一）新收入准则的会计政策变更内容

1. 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
2. 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
3. 收入计量标准发生变化，新收入准则需先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按照分摊在各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在履约时分别确认收入；
4. 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
5. 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二）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会计政策变更内容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项目；

（2）合并资产负债表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

（3）合并资产负债表新增“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专项储备”项目。

2. 合并利润表

（1）将合并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

失以“-”号填列)”;

(2) 将合并利润表“减：信用减值损失”调整为“加：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 合并利润表中“投资效益”项目下增加“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项目。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现金流量表删除“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项目。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增加“专项储备”项目。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 新收入准则的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公司自2020年第一季度按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

公司按照新收入准则重新评估了公司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计量、核算和列报，预计执行新收入准则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涉及对以前年度追溯调整，对公司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总资产、总负债、净利润、所有者权益等不产生影响。

(二) 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调整，仅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总资产、总负债、净利润、所有者权益等不产生影响。

四、董事会关于部分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规定对部分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对部分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

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人对此项议案表示同意。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规定对部分会计政策进行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